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费铮翔先生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协议转让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 39,761,165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6%（本公告中计算相关股份数量、比例，总股本均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连续任意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费铮翔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 例	限售股份数量 (股)	无限售股份数量 (股)
费铮翔	178,897,306	27.00%	134,172,979	44,724,32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主要用于向公司支付购买眼镜镜片相关资产的剩余转让价款。
-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持有期间公司送红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 3、计划减持股份数量：费铮翔先生拟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不超

过 39,761,165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6%）。

4、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5、减持方式：协议转让、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2%。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确定。

三、股份锁定承诺及履行情况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2010 年 3 月 19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费铮翔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费铮翔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费铮翔先生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12 日